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通过书面或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 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衡墩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独立董事罗杰、侯晓红、张怀岭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 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评估, 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6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40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000,8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拟为银行授信金额提供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衡思名、王忠、姚培源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额度不超过 8,000 万美元（含本数）或等值其他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

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13日下午2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需提交股东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5、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